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一.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並應與二零零五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會計政策之改變

除下文所述外，本集團於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在本會計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在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於外地業務之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開採及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4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5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 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6	參與特定市場、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產生 之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 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去年同期之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三. 按業務及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資料

按業務劃分

	經營業務							
	證券投資及買賣		物業發展及投資		工業		綜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部銷售	<u>15,750</u>	<u>5,572</u>	<u>441</u>	<u>506</u>	<u>25,890</u>	<u>24,258</u>	<u>42,081</u>	<u>30,336</u>
業績								
分類業績	<u>(2,690)</u>	<u>(3,749)</u>	<u>1,921</u>	<u>1,562</u>	<u>(2,814)</u>	<u>(1,108)</u>	(3,583)	(3,295)
其他收益	600	829	3	—	69	—	672	829
融資成本							(277)	(112)
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							—	2,924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3,149)	—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4,978	4,330
分攤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	—	(582)	—	—	—	(582)
除稅前(虧損)溢利							(1,359)	4,094
稅項							(38)	(22)
本期間(虧損)溢利							<u>(1,397)</u>	<u>4,072</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三. 按業務及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資料 (續)

按地區市場劃分

	按業務地區市場銷售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18,870	9,633
中國	11,503	9,117
日本	11,708	11,586
	<u>42,081</u>	<u>30,336</u>

四.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目：		
土地之租金攤銷	102	87
核數師酬金	348	290
存貨成本值確認為開支	26,281	23,711
折舊	2,006	2,305
董事酬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港幣515,243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641,943元)	7,214	6,427
匯率虧損淨額	50	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	—
樓宇營運租約租金之最低租約付款	156	111
及計入下列項目：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益，扣除費用港幣29,843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21,304元)	<u>411</u>	<u>50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五.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現行稅項：		
中國企業之收益稅項		
本期間	—	(22)
	—	(22)
延遞稅項	(38)	—
	<u>(38)</u>	<u>(22)</u>

中國企業之收益稅項則按現行稅率計算。

在香港營運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前期間及本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故香港利得稅並無撥備計入財務報表內。

六.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七.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1,348,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為港幣3,992,000元）與在計算於期內發行紅股之影響後，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01,259,774（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333,781）股計算。

期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行使價是超過每股平均市價，故並無可攤薄潛在每股之（虧損）盈利。聯營公司可能會發行普通股之攤薄效應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八.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公平值		
期初／年初	36,040	32,640
添置	3,578	—
公平值增加確認為收益	1,422	3,400
	<u>41,040</u>	<u>36,040</u>
期終／年終	<u>41,040</u>	<u>36,040</u>

本集團及本公司乃於香港及香港以外中期租約持有之所有投資物業，均在營運租約下租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由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按公平值估值，乃以現時用途作基準按公開市值計算。該獨立公司之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聯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是估值師公會之會員，擁有合資格及就估值類似有關位置物業之近期經驗。該等估值乃根據國際估值準則之規定而釐定，並參考類似物業市場交易之市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投資物業分別包括金額為港幣6,940,000元及港幣4,64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40,000元及港幣4,640,000元)。本公司該等之投資物業之業權並未轉入本集團及本公司名下，仍以作為本公司信託人之賣方公司之名義註冊登記，而此賣方實為若干董事們作為本公司之信託人所控制。

九. 土地之租金

土地之租金乃指於香港以外中期租約持有之租賃土地及作報告用途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204	204
非流動資產	3,364	3,467
	<u>3,568</u>	<u>3,67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上市股份，成本值	15,581	15,386	15,581	15,386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	-	-	-
分攤收購後溢利減 已收股息	46,566	48,753	-	-
	<u>62,147</u>	<u>64,139</u>	<u>15,581</u>	<u>15,386</u>
上市股份之市值	<u>181,996</u>	<u>144,406</u>	<u>181,996</u>	<u>144,406</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分述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已 發行股本／註冊 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inasoft」)	開曼群島／ 中國	22.51%	資訊科技 諮詢服務
Fortex Investments Limited (「Fortex」)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1.67%	暫無營業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Chinasoft向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中軟香港」)配發及發行第二批23,248,302股代價股份每股發行價為港幣1.16元，作為部份收購於北京中軟資源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軟資源」)之51%股本權益，因為中軟資源在二零零五年賬目能達致溢利下限。因此，本集團持有Chinasoft控股權由23.20%減至22.48%，期內視作出售錄得之虧損為港幣3,149,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在市場購買200,000股Chinasoft之股份代價約為港幣195,000元，因此本集團於Chinasoft之股份權益提升至22.5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以下一覽表所轉載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資產	585,739	421,697
總負債	138,688	124,684
資產淨值	<u>447,051</u>	<u>297,013</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62,147</u>	<u>64,139</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收益	130,123	154,191
本期間溢利	<u>28,454</u>	<u>18,403</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本期間溢利	<u>4,978</u>	<u>4,330</u>

十一.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商品銷售方面，本集團之政策是平均予貿易客戶30日至90日付款期。分別向租戶應收之租金及客戶應收之服務費，須於發票送交後繳付。貿易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30日	1,304	2,270
31-60日	2,478	1,023
61-90日	1,568	2,111
超過90日	<u>4,610</u>	<u>5,707</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9,960	11,111
其他應收款項	<u>10,801</u>	<u>4,134</u>
	<u>20,761</u>	<u>15,24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30日	1,707	3,106
31-60日	4,116	832
61-90日	2,195	880
超過90日	6,145	9,771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4,163	14,589
其他應付款項	12,070	11,478
	26,233	26,067

十三. 融資租約承擔

	最低繳付租金		最低繳付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融資租約金額：				
須於一年內	160	160	113	102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60	453	311	375
減：將來融資費用	520 (96)	613 (136)	424 -	477 -
租約承擔之現值	424	477	424	477
減：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 金額(列作流動負債)			(113)	(102)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311	375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融資租約下之租賃汽車，該租約年期為四年。融資租約承擔之已定每年7%息率乃於簽訂合約當日而釐定。並未就或然租賃付款訂定任何安排。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四.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包括：		
銀行貸款	1,814	3,882
其他貸款	15,092	11,391
	<u>16,906</u>	<u>15,273</u>

上述借貸享有息率乃按香港銀行最優惠利率之年息率加1%或同業拆息之年息率加1%及須一年內到期償還。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提取之銀行借貸信貸總額為港幣38,6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6,600,000元)。

本集團借貸之主要貨幣除有關本集團實體之營運貨幣外已載列如下：

列值：	美金	日元
營運貨幣：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8,164	8,74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882</u>	<u>10,28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五.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位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位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期初／年初	70,0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股本重組時削減	—	(560,000)	—	(698,600)
股份拆細	—	69,860,000	—	698,600
期終／年終	<u>70,000,000</u>	<u>70,000,000</u>	<u>700,000</u>	<u>7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期初／年初	99,501	331,669	995	331,669
股本重組時削減	—	(265,335)	—	(331,006)
供股時發行股份	—	33,167	—	332
發行紅股	9,950	—	100	—
期終／年終	<u>109,451</u>	<u>99,501</u>	<u>1,095</u>	<u>995</u>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十股送一股之紅股（「發行紅股」）發行及配發9,949,924股普通股股份，相應為數港幣99,499.24元已由本公司股份溢價轉至公司股本。該等新普通股股份與現有股份均享有相等權益。

本公司發行紅股之詳情載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通函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六.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就本公司股東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在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而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13,326,000股(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25,200股)。

由於期內發行紅股，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購股權股份數目之結存因此已予調整分別由7,025,200股至7,721,000股而行使價則由港幣1.2683元調整至港幣1.1540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已授出5,100,000股購股權按每股初始行使價港幣1.34元，分別已授出5,100,000股購股權之50%其行使期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及已授出5,100,000股購股權之剩餘50%其行使期由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由於期內發行紅股，該購股權分別授出股份數目因此已予調整由5,100,000股至5,605,000股而行使價則由港幣1.34元調整至港幣1.2193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已授出之購股權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獲行使之購股權詳情，發行紅股之影響已予調整，如下：

授讓人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 (包首尾兩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結存	期內授出	發行紅股前 結存	發行紅股 之調整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結存
董事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一日	1.1540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6,599,430	-	6,599,430	653,572	7,253,002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一日	1.2193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	1,800,000	1,800,000	178,235	1,978,235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一日	1.219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	1,800,000	1,800,000	178,235	1,978,235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一日	1.1540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425,770	-	425,770	42,228	467,998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一日	1.2193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	750,000	750,000	74,265	824,265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一日	1.219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	750,000	750,000	74,265	824,265
				<u>7,025,200</u>	<u>5,100,000</u>	<u>12,125,200</u>	<u>1,200,800</u>	<u>13,326,000</u>

附註：

期內，並無已行使、失效或屆滿之購股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六. 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及授出之預期公平值購股權分別為港幣0.4964元及港幣0.5613元(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港幣0.6439元)。該等公平值乃根據Black-Scholes定價模型計算。該等輸入模型之項目載述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加權平均股值	港幣1.218元及港幣1.218元	港幣1.388元
行使價	港幣1.34元及港幣1.34元	港幣1.35元
預期波幅	49.74%及49.74%	55%
預期年期	四年及五年	四年
無風險率	4.51%及4.60%	3.26%
預期產生之股息	- 及 -	-

預期波幅乃按本公司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股價之歷史波幅而釐定。模型中所使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之最佳估計作基準，就非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影響而作出調整。

期內，本集團有關以股份結算股權支付之交易確認開支總額為港幣1,521,155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49,740元)。

十七. 資產抵押

於報告日期：

- (a) 取得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900,000元)有關證券交易之邊際交易信貸，其中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900,000元)為已用資金，本集團及本公司分別以總帳面值約港幣37,4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800,000元)及港幣36,6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200,000元)之上市投資作抵押；及
- (b) 取得約港幣40,4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500,000元)之透支及循環貸款信貸，其中約港幣1,8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0,000元)為已用資金。本公司以總帳面值約港幣17,9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抵押及本公司之資產作浮動抵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十八. 營運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期內，物業賺取租金收益為港幣441,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06,000元)。該已持有物業於未來兩年已保證有租戶。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與租戶於不可撤銷之營運租約下已訂約未來最低租約付款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642	66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93
	642	853

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不可撤銷之營運租約下已承擔未來最低租約應付款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47	23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2	18
	419	253

營運租約之付款乃指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租金支付予本公司若干董事控制之一間公司，樓宇用作辦公室用途。而該租約條款須每兩年作磋商。

十九. 於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八日，中國娛樂(江蘇)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與無錫市新業建設發展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出售於無錫智文物業有限公司之65%股份權益。該項出售之代價為人民幣15,5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 First Vantage Limited收購衛科創業有限公司本金額為港幣8,3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而代價為港幣4,980,000元。

關於上述出售及收購之詳情分別載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日本公司之通函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之公佈內。